

证券代码：832368

证券简称：美润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美润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同安区集安路 6 号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翔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694,07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3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否决《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1059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29,651,327.7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5,515,790.04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25 元（含税）。具体分配结果最终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个税事宜，按《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权益分派事宜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完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50,694,07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否决议案的原因

公司控股股东刘翔持有公司 56.66% 的股份，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向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人）提交了《关于增加厦门美润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议函》，提议将《关于调整厦门美润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公司原定 2018 年度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25 元（含税）。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等综合因素的考虑，考虑到未来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经过充分讨论、民主决策，本次股东大会已一致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厦门美润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故否决《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上述议案，符合相关业务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否决《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切实体现了公司股东考虑到未来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对投资者深表歉意，并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美润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厦门美润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